

证券代码：600844 900921 证券简称：丹化科技 丹科 B 股 公告编号：2015-059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

1.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：

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2.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：2015 年 11 月 17 日

3. 股权登记日

| 股份类别 | 股票代码 | 股票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 最后交易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A 股 | 600844 | 丹化科技 | 2015/11/9 | — |
| B 股 | 900921 | 丹科 B 股 | 2015/11/12 | 2015/11/9 |

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1. 提案人：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董荣亭

2. 提案程序说明

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%以上股份的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董荣亭，在 2015 年 11 月 6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。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

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

3.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(1) 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案内容：

“为进一步完善贵司的治理结构，现我司提议贵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总裁担任，因此特向贵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增加临时提案，内容如下：

一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

公司章程第八条‘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’修改为‘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’，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中的内容也作相应调整。”

鉴于本次大会已有第4项议案“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”，因此新增议案将以“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二”作为本次大会的第7项议案。

(2) 董荣亭提案内容：

《关于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》

公司拟收购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上海银裕投资咨询中心（普通合伙）合计持有的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16.99%的股权，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银裕投资咨询中心（普通合伙）需对拟收购标的未来三年的盈利作出承诺，如未实现，需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。本临时提案将作为本次大会的第8项议案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2015年11月2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
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。

(一)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和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：2015年11月17日14点00分

召开地点：镇江金陵润扬大桥酒店（江苏省镇江市世业镇）

(二) 网络投票的系统、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。

网络投票系统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2015年11月17日

至2015年11月17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

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(三) 股权登记日

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(四)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| 序号 | 议案名称 | 投票股东类型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|
| | | A 股股东 | B 股股东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| | |
| 1 |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议案 | √ | √ |
| 2 |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议案 | √ | √ |
| 3 | 关于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）》的议案 | √ | √ |
| 4 |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 | √ | √ |
| 5 |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| √ | √ |
| 6 |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| √ | √ |
| 7 |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二 | √ | √ |
| 8 | 关于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 | √ | √ |

1、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

2015 年 11 月 2 日、11 月 7 日公司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临时公告。

2、特别决议议案：1、2、3、4、7

3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1、2、3、5、6

4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无

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无

5、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特此公告。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5年11月9日

- 报备文件
- (一)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

附件 1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单位（或本人）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持普通股数：

委托人持优先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帐户号：

| 序号 |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| 同意 | 反对 | 弃权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
| 1 |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议案 | | | |
| 2 |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议案 | | | |
| 3 | 关于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）》的议案 | | | |
| 4 |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 | | | |
| 5 |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| | | |
| 6 |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| | | |
| 7 |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二 | | | |
| 8 | 关于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 | | | |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“√”，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。